

## 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中山路199號  
傳 真：05-2251305  
聯 絡 人：張家瑀05-2254321#359  
電子郵件：70019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大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853293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8ED27342\_1\_281626468681.odt、108ED27342\_2\_281626468681.pdf)

主旨：「涉性別事件之學校不適任人員通報資訊蒐集及查詢處理利用辦法」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8年8月27日以臺教學(三)字第1080114362B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8月27日臺教學(三)字第1080114362E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 下載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含嘉大附小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附設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教育處社會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特幼教育科(含附件)

電文  
2019/08/29  
09:44:55  
交換章